

# 本科生学习重要环节（2020年5月18日更新）

## 常规事项

重要事项	时间	重要内容	相关规定/材料/流程
报到注册	开学前的周末，具体时间以通知为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每学期开学前，按通知时间到校区教务办报到注册。</li> <li>休学（保留学籍）期满前的学生，需在报到前办理复学手续。</li> <li><b>不能按时报到，必须事先请假，否则将根据情节轻重给予相应的纪律处理。</b></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北京交通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规定》</li> <li>《复学申请表》下载： <a href="http://wh.bjtu.edu.cn/zyyxz/UndergraduateEducation/download/162001.htm">http://wh.bjtu.edu.cn/zyyxz/UndergraduateEducation/download/162001.htm</a></li> </ol>
通知查询	随时	教学相关通知均以邮件为准，辅助通知渠道：专业代表/班干部/辅导员/企业微信公众号等	
问题反馈	随时	反馈问题/意见/建议渠道： 教务办邮箱 <a href="mailto:whjwb@bjtu.edu.cn">whjwb@bjtu.edu.cn</a> 专业代表/教务工作人员个人邮箱或企业微信/教务办公室	
规章制度查询	随时	威海校区依据中英美三方各自的管理制度进行教学管理，每个学生需熟悉并 <b>同时遵守中外双方的相关规定</b> ，认真学习，重视学术诚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BJTU《学生手册》</li> <li>LU 学生：《Student Handbook (LUC)》《Quick Guide (LUC)》</li> <li>RIT 学生：《Student Handbook (RIT)》</li> </ol>
校历查询	随时	北京交通大学校历可查询开学时间、教学周次以及假期安排（节假日安排以威海校区教务办通知为准）。	校历查询： <a href="http://jwc.bjtu.edu.cn/Semester.html">http://jwc.bjtu.edu.cn/Semester.html</a>
教务系统登录	随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威海校区教学通过威海教务系统进行管理，学生登录后可进行培养方案、课表、考试时间地点、课程成绩、学业进度等的查询以及选课、评学评教等操作。</li> <li>北京教务系统只用于查询学生登记表的信息，其他信息均以威海教务系统为准。</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威海教务系统登录方法： 北京交通大学主页-信息资源-管理信息系统-输入用户名和密码进入 MIS 系统-应用中心-第 46 个应用“威海教务”。</li> <li>北京教务系统登录方法（两种方式）： （1）MIS 系统-应用中心-第 11 个应用“本科生教务” （2）北京交通大学主页-教学培养-本科生-用户登录（学生）-输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进入个人中心-新教务系统</li> <li>请使用电脑登录教务系统（尽量不要使用手机），并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以避免出现无法登录或页面显示不全等问题。</li> </ol>
培养方案查询	随时	使用威海教务系统查询本专业培养方案。	登录威海教务系统-学生信息-培养方案-点击方案名称-点击“方案课程”（左上角）， <b>可查看全部课程信息</b>
学业进度查询	随时	使用威海教务系统查询学业进度，了解已修和未修的课程。	登录威海教务系统-学业进度-查看进度-点击“已完成学分”， <b>可查看全部课程修读情况</b>

重要事项	时间	重要内容	相关规定/材料/流程
选课	本学期末和下学期开学初,具体时间以通知为准	1. 大一上学期不选课,教务办统一安排课表。 2. 大一下学期开始至大四下学期,学生需自行选下学期修读课程,具体要求以通知为准。 3. 选课阶段,除系统事先预置的课程外,学生可进行退补选, <b>最终选课结果由学生自己负责。</b>	1. 登录威海教务系统-选课-网上选课/选课课表等 2. 《北京交通大学本科生选课管理办法》
课表查询	开课前	使用威海教务系统查询本学期课表。	登录威海教务系统-选课-本学期课表
免听申请	课后	免听不适用于 LU 学位课程和 RIT 外教开设课程。	1. 《北京交通大学本科生免听课程管理办法》。 2. 《本科生重修课程办理免听申请表》下载: <a href="http://wh.bjtu.edu.cn/zyyxz/UndergraduateEducation/download/162001.htm">http://wh.bjtu.edu.cn/zyyxz/UndergraduateEducation/download/162001.htm</a>
请假	学期中	学生不能按时参加教育教学计划规定的活动,应事先请假并获得批准	1. 《北京交通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规定》 2. 申请流程: 企业微信-工作台-审批-Absence Form
课程评教	课程考核前	使用威海教务系统进行评教,具体要求以通知为准。	登录威海教务系统-评学评教
课程考核	期中/期末	1. 期中考试:任课教师依据教学进度安排; 2. 期末考试:16周结课课程及兰卡学位课由教务办在17-18周统一安排,学期中结课的非兰卡学位课程结课即考核; 3. 考核形式为考查的课程,一般不安排考试。 4. 考试过程中,须 <b>严格遵守考场纪律</b> 、服从监考人员安排,对于被认定为违纪或作弊的学生,将给予相应的纪律处分。	1. 《北京交通大学本科生课程考核与成绩管理办法》 2. 《北京交通大学考试管理规定》 3. LUC/RIT《Student Handbook》
考试安排查询	考试前	1. 使用威海教务系统查询考试的时间、地点、要求等信息。 2. 其他要求以邮件通知为准。	登录威海教务系统-考务成绩-我的考试
成绩查询	成绩公布后	使用威海教务系统进行成绩查询。	1. 登录威海教务系统-考务成绩-主修成绩 2. 《北京交通大学课程考核与成绩管理办法》
专业实习	夏季学期	威海校区统筹各专业,依据培养计划,安排生产实习和实践	《北京交通大学本科生实习管理办法》
补考	开学前一两周周末(具体时间以通知为准)	1. LU 各专业学生: 期末考试课程成绩不及格(含 Coursework)的, <b>必须参加补考</b> ,包括期末考试中有违纪作弊或缺考行为的学生。对于不参加补考的学生,考试委员会在审核其是否满足升入高年级资格时,将不适用于 Condonation,从而将被英方留级或退学。 2. 补考总评成绩及格的记60分或“D”,不及格的按实际成绩记载或记为“F”,并在备注中注明“补考”。	1. 《北京交通大学本科生课程考核与成绩管理办法》 2. 《北京交通大学考试管理规定》 3. LUC/RIT《Student Handbook》

重要事项	时间	重要内容	相关规定/材料/流程
课程重修	下一学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BJTU 不及格的课程第一次重修按实际考试成绩记载；第二次及以后重修，合格的记 60 分或“D”；</li> <li>2. BJTU 已经合格的课程最多可重修一次，成绩按实际考试成绩记载；</li> <li>3. LU：没有重修，成绩只记录一次；</li> <li>4. RIT：可以重修，成绩按最后一次成绩记录</li> </ol>	
学业警示	每学期开学初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对学生上一学期的学业成绩进行审核，对学业成绩未达最低要求的学生，给予学业警示。</li> <li>2. 校区安排专人与学生谈话，分析学业问题及原因，并对其进行相应的教育和帮扶工作。</li> <li>3. 对于第二次学警的学生，予以劝退（可申请试读）；对于<b>第三次学警的学生，予以退学。</b></li> </ol>	《北京交通大学本科生学业警示管理办法》
学业预警	每学期开学初	对上一学期学业状态较差、学习效果不理想的学生进行学业预警，安排专人与学生谈话，对学生的进行学习问题进行提示，分析原因，帮助学生完成学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北京交通大学本科生学业警示管理办法》</li> <li>2. 《北京交通大学威海校区本科生学业预警管理办法》</li> </ol>
留级	每学年秋季学期开学初（每年 9 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BJTU 留级：审核学生的学业进度，对于未达到累计学分最低要求的学生，将其编入下一年级。</li> <li>2. LU 留级：大一英语成绩未达到英方要求或大二有一门课程不及格（未获得 Condonation）的学生，将被 LU 留级。</li> <li>3. 被 LU 留级的学生，中方相应将其编入下一年级，且不得修读高年级课程。</li> <li>4. 被 BJTU 留级的学生，可申请修读高年级课程，批准后必须修读该学年的全部课程（英方学年制）；未申请修读高年级课程的学生，不能修读高年级的任何课程。</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北京交通大学本科生学业警示管理办法》</li> <li>2. LUC/RIT 《Student Handbook》</li> </ol>
学业原因退学	每学期开学初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BJTU：第三次学警的学生，予以退学</li> <li>2. LU：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大一、大二留级的学生，重新修读一年后，成绩仍未达到 LU 要求升入高年级的（只能留级一次）；</li> <li>（2）三年级成绩未达到 LU 升级要求的；</li> <li>（3）四年级成绩未达到 LU 毕业要求的。</li> </ol> </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北京交通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规定》</li> <li>2. 《北京交通大学本科生学业警示管理办法》</li> <li>3. LUC 《Student Handbook》</li> </ol>
休学	随时	学生因创业、生病或其他特殊原因无法正常学习而需要中断学习的，经本人申请，校区同意，报教务处批准后，可以休学。	《北京交通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规定》
自愿退学	随时	学生因个人原因自愿申请退学的，经学校审核同意后，可以办理退学手续。	《北京交通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规定》
转学	随时	学生因患病或者有特殊困难、特别需要，无法继续在我校学习或者不适应我校学习要求的，可以申请转学（转出）。具体按《普通高等学	《北京交通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规定》

重要事项	时间	重要内容	相关规定/材料/流程
		校学生管理规定》执行。	
创新创业学分	每年5月认定	1. 培养方案中有双创学分要求的学生,需根据自己的特长和爱好,通过学习创新创业教育课程、 <b>参加创新创业学术讲座</b> 、实施创新创业训练项目、参加学科竞赛、发表学术论文、申请专利授权、申请著作登记等途径获得学分,相应学分需经学校认定后方可获得。 2. 创新创业学术讲座安排有限,请珍惜每次参加的机会。	1. 《北京交通大学本科生创新创业教育学分认定实施细则(试行)》 2. 查询路径:北京交通大学主页-教学培养-本科生-用户登录(学生)-输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进入个人中心-实践教学服务平台-创新学分管理平台
全国大学生英语四六级考试	笔试: 每年6月/12月  口试: 每年5月/11月	1. 威海校区只承办笔试(简称CET),报名时间一般为3月/9月,具体报名时间、资格、流程、要求等具体事宜以通知为准。 2. 大一下学期可以首次报名CET4; 3. CET4成绩达到425分以上的学生,可报名CET6; 4. 缺考或违纪、作弊的考生,下次考试不允许报名。	
大创项目	春季学期申报	1. 一般每年3月申报、10月中期检查、次年3月结题,具体时间以学校通知为准。 2. 可获得创新创业学分、推免附加学分绩点	1. 《北京交通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管理办法》 2. 《北京交通大学本科生创新创业教育学分认定实施细则(试行)》 3. 《北京交通大学威海校区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实施细则》 4. 平台登录方法:北京交通大学主页-教学培养-本科生-用户登录(学生)-输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进入个人中心-大创管理系统-创新创业信息管理系统 5. 工作流程: <a href="http://jwc.bjtu.edu.cn/structure/innovate_competition/innovate/create.html">http://jwc.bjtu.edu.cn/structure/innovate_competition/innovate/create.html</a>
学科竞赛	不定期组织	1. 学校每年一般12月份更新竞赛一览表 2. 可获得创新创业学分、推免附加学分绩点	1. 《北京交通大学本科学科竞赛建设与管理办法》 2. 平台登录方法:北京交通大学主页-教学培养-本科生-用户登录(学生)-输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进入个人中心-实践教学服务平台-学科竞赛管理平台 3. 工作流程: <a href="http://jwc.bjtu.edu.cn/structure/innovate_competition/competition/workflow.html">http://jwc.bjtu.edu.cn/structure/innovate_competition/competition/workflow.html</a>

## 阶段性事项

学期	时间	事项	重要内容	相关材料或流程
1	按录取通知书规定时间	<b>新生报到</b>	持录取通知书和有关证件到校区报到。	《北京交通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规定》
	入学后一月内	<b>新生入学教育</b>	1. 校区相关领导及部门负责人讲解教学管理相关政策。 2. 关系个人学业，需认真听讲	
	入学后一个月内	<b>新生学籍信息核对</b>	登录教务系统进行学籍信息核对与填写，具体安排以通知为准。	
	整个学期	<b>认真学习</b>	一年级基础课不及格率较高，入学后 <b>切勿放松学习</b> ，对于未达到学业最低要求的学生，将有被学业警示、留级甚至退学	
2	4-5月 具体时间以通知为准	<b>转专业</b>	兰卡各专业（不含数媒）符合申请条件的学生，可按通知要求进行报名，经校区审核资格、录取、确定名单、结果公示后，报中英双方校本部学籍管理部门调整学生的学籍信息，学生于下一学期开学九月份到调整后的专业报到注册、学习。	1. 《北京交通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规定》 2. 《北京交通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和大类专业分流管理办法》 3. 威海校区转专业实施细则 4. 转专业工作流程： <a href="http://wh.bjtu.edu.cn/docs/20200518140125945193.pdf">http://wh.bjtu.edu.cn/docs/20200518140125945193.pdf</a>
3				
4	具体时间以通知为准	<b>国际交流项目报名</b>	1. 学生可按通知要求，申请参加国际交流项目（交换生），大三期间赴外方进行学习。2. RIT 交流期限为每学期，LU 交流期限为一年。 3. 交换生在参加评优、评先、保研时，如按 GPA 进行排名，使用其在外方取得的互认课程的绩点成绩进行计算；如按加权平均成绩进行排名，需将其在外方取得的互认课程的五级制成绩，按北交大规定的五级制与百分制的对应关系，换算为百分制成绩进行计算。 3. 学生交流期满回国后，交流学习期间已取得学分的互认课程不需再修读，但需补休培养方案中未修读的其他课程。	交换生材料办理流程： <a href="http://wh.bjtu.edu.cn/docs/20200518141203722369.pdf">http://wh.bjtu.edu.cn/docs/20200518141203722369.pdf</a>
5				
6				
7	9月	<b>推荐免试研究生</b>	1. 符合申请条件的学生，可按通知要求进行报名，经校区审核资格、排序、公示后，报学校教务处确定获得推免资格的学生名单。	1. 《北京交通大学关于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的有关规定》 2. 《北京交通大学威海校区推荐 XX 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实施细则》

学期	时间	事项	重要内容	相关材料或流程
			<p>2. 参加免试研究生推荐工作的同学，在校区确定其推荐且学校同意后，不得擅自因不合理原因提出退出。</p> <p>3. 申请推免并获得推荐资格的学生，校区、学校后续将不再为其制作出国留学使用的中英文成绩单。</p>	<p>3.威海校区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流程： <a href="http://wh.bjtu.edu.cn/docs/20200518141259629515.pdf">http://wh.bjtu.edu.cn/docs/20200518141259629515.pdf</a></p>
	11 月左右	学历证书 图像采集	校区联系图片社统一组织图像采集，如未在通知的规定时间参加集中采集，需自行前往济南或北京的指定图片社进行补拍	
	各专业 分别安排	毕业设计 (论文) 选题开题	<p>1. 具体时间安排以各个专业当年发布的通知为准。</p> <p>2. LU 各专业按照英方要求进行毕业设计（论文），信管专业严格按照北京交通大学相关规定进行。</p>	<p>毕业设计（论文）流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题目申报（教师）</li> <li>2. 学生选题</li> <li>3. 开题</li> <li>4. 中期检查</li> <li>5. 论文定稿</li> <li>6. 指导教师评阅、评阅教师评阅（教师）</li> <li>7. 最终答辩</li> <li>8. 修改完善并提交材料</li> </ol>
	12 月下旬	研究生入 学考试	威海校区暂无考点，考生需到威海市的考点参加考试，具体事宜以官方通知为准。	
8	随时	成绩单 申请	拟出国留学或找工作的学生，待前七个学期成绩全部公布后，可申请官方成绩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BJTU 中英文成绩单：通过“北京交通大学”微信公众号自主申请，1-2 周后在威海校区教务办领取。</li> <li>2. BJTU 中文成绩单：在北京校区通过自助打印设备自行打印</li> <li>3. 外方成绩单：按外方通知线上申请</li> </ol>
	各专业 分别安排	毕业设计 (论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中期检查一般在 3 月中旬之前完成，检查形式采用答辩或资料检查；</li> <li>2. 最终答辩一般在 4-5 月完成；</li> <li>3. 按要求提交最终论文归档材料；</li> <li>3. 具体时间安排以各个专业当年发布的通知为准</li> </ol>	
	3-6 月	毕业资格 审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审核学生是否满足毕业要求和学位授予条件（GPA≥2.0、兰卡各专业中英双方学位绑定），一般在 6 月中旬完成。</li> <li>2. 未达到学校毕业要求的，学校可以准予结业，发给结业证书；学生也可以申请延期毕业，每次申请的延长期限为一年，到期后可再申请一次。</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北京交通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规定》</li> <li>2. 《北京交通大学授予普通本科毕业生学士学位实施细则》</li> </ol>
	6 月下旬	毕业典礼	一般在 6 月下旬，具体时间以通知为准	
	领取证书 前	办理离校 手续	离校前需完成离校手续办理。	
	离校前	领取证书	领取中外双方颁发的毕业证、学位证	

学期	时间	事项	重要内容	相关材料或流程
9-12	满足毕业 要求时	<b>结业 换毕业</b>	结业的学生, 在学校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内可向学校申请课程重修或重做毕业设计(论文), 课程考核合格或毕业设计(论文)通过, 达到毕业要求的可换发毕业证。	《北京交通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规定》
		<b>学习年限</b>	威海校区各专业标准学制为四年, 最长学习年限(含休学、保留学籍等)不得超过标准学制加两年。	《北京交通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规定》